



本會檔號 Our Ref. : 公函 02/13

致立法會公務員及資助機構員工事務委員會主席及各位委員：

對公務員、退休公務員及合資格家屬的醫療及牙科福利的意見

根據《公務員事務規例》（簡稱 CSR）第六章的條文內容和制訂原意，政府承諾為公務員提供最佳的護理及治療。但一直以來政府並沒有完全履行有關承諾，反而將公務員醫療服務與一般市民的公共醫療服務挂鈎，醫管局醫生將公務員等同普通市民提供治療。本會認為，政府提供給公務員之醫療福利問題，是屬於僱傭合約範疇，現時所提供的服務一直未能充分反映 CSR 承諾之最佳護理及治療的原則。就改善有關情況，本會有以下建議：

一、加強公務員診所及牙科服務

現時衛生署公務員診所服務尚有不足之處，公務員普通科診所電話預約熱線長時間難以撥通，有會員反映早上八時半開始撥打，一直未能接通，直至九時接通了，但名額已滿，完全不足以應付公務員及家屬之需求。本會建議政府從增加人手及增加診所兩方面著手解決，首先衛生署宜增聘醫生數目，並增設一間九龍區的診所以舒緩輪候求診之壓力。另外，家庭護理醫生的受訓人數不足，當局應加強招募。本會認為普通科門診應由公務員診所負責提供，以突出基層醫療的服務，以預防為主要方針。並請署方切勿「將貨就價」，縮短診症時間。

衛生署現時縱有 4 間公務員門診診所，仍然不足以滿足公務員及其家屬的需要，尤以梨木樹診所經常爆滿。本會建議基於人口分佈需要，於東九龍增設多一間診所，以平衡各區的需要。此外，牙科服務亦不足，尤其專科牙科人員嚴重短缺，期望有關當局關注問題。

二、把中醫治療納入公務員診所

行政長官在 2013 年施政報告中提倡中醫藥，公務員更應先導先行，發揮帶頭作用，以響應政府治港目標，並可以舒緩公務員西醫普通科門診的壓力，本會要求把中醫治療納入公務員診所，讓公務員及其家屬需要時有多一個選擇，加上中醫認受性已獲普遍接納，所發之病假證明書已獲認可，公務員事務局應與時並進，宜盡快把中醫納入公務員醫療範圍。

三、加設公務員護理安老服務

公務員同事退休前服務市民，為香港社會的繁榮貢獻良多。公務員退休高峰期將至，安老服務問題逼在眉睫，但叫人無奈的是，公務員事務局卻一直把安老護理服務責任都推卸給社會福利署，本會認為政府作為良心僱主典範，應該為公務員同事提供安老服務，使長期患病之退休公務員得到優質的護理安老服務，讓有需要的同事在其晚年時能老有所養。



香港特區政府公務僱員總工會

HKSAR Government Employees General Union

本會檔號 Our Ref. : 公函 02/13

四、發還支付醫療費用索償手續有待改進

除此之外，現時的「申請發還直接支付醫療費用」機構有多重行政程序，非常冗長，亦有會員反映個別醫院手續轉趨繁複。本會認為此舉浪費行政人員的人力，提高服務成本，公務員事務局責無旁貸，因此建議局方代表需與醫院管理局多作溝通，如公務員事務局能直接向醫管局支付全數有關費用則為最佳，不然亦應跟進有關行政程序因何改變，並促使當局改善，簡化發還支付醫療費用的程序。

香港特區政府公務僱員總工會



主席蕭諒興 謹啟

二〇一三年三月十一日

副本致：公務員事務局局長

公務員事務局首席助理秘書長（員工關係）